

安康市司法局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安康市司法局为主管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市政府工作部门，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立法科、行政复议应诉科、行政执法监督科、律师工作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社区矫正管理科10个职能科室，全系统共有县级司法局10个。

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司法局，接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直接领导，负责市委依法治市办日常工作。市司法局的内设机构根据工作需要承担市委依法治市办相关工作，接受市委依法治市办的统筹协调。

市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具体工作，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查工作。

（二）负责统筹规划市政府行政立法工作，协调有关方面拟订并组织实施市政府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

（三）负责协调地方性立法工作，审查各部门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草案和政府规章草案，负责起草或组织起草重要地方性法规草案和市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协调市政府规章实施后的评估与完善。负责市政府规章的立法解释工作。协调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规章实施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市政府起草的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的清理、编纂和译审工作。

（四）负责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承办各县区和市政府各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办理市政府规章向省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的报送备案工作；办理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向市人大常委会的报送备案工作。

（五）负责指导、监督全市依法行政工作。承担综合协调和指导监督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严格规范文明执法；承担组织协调和监督推进全市司法行政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向市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案件和诉讼市政府的行政应诉案件工作。

（六）负责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全市普法宣传工作。指导全市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市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七）负责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全市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八）负责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九）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法律执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负责本系统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一）监督指导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思想作风建设、工作作风建设。协助各县区管理局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二）负责指导和组织协调本系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有关职责分工。

二、2022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22年，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省司法行政工作会议和市委四届十三次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入学习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持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以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为主线，立足“一个统筹、四大职能”工作布局，奋力谱写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深学细悟笃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1.突出政治引领。始终把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切实做到思想上高度信赖核心、感情上衷心爱戴核心、政治上坚决维护核心、组织上自觉服从核心、行动上始终紧跟核心，决不允许“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决不允许有令不行、有禁不止。

2.强化理论武装。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支部小讲堂等为平台，把全面系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同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坚持做到深学细悟，坚定做到真知笃信，坚决做

到全面践行。

3.践行使命担当。始终牢记“国之大者”，立足一域为大局分忧担当，把“两个确立”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到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推动学习成果转化为谱写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二）加快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安康

4.聚力法治安康开新局。加强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自身建设，确保法治建设统筹协调作用有效发挥。建立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常态机制，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安康落地生根、走深走实。制定出台法治政府建设五年实施方案，推动法治安康建设五年实施方案、法治社会建设五年实施细则和法治安康重点任务清单落实落细。全面推行党委（党组）书记点评法治工作，科学制定法治考核评价体系，加强执行法治工作重要决定和方案备案等制度，不断提升全面依法治市工作水平。

5.聚力法治创建求突破。接续巩固2021年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成效，市级层面全力冲刺全国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示范市“金字招牌”，支持和指导石泉县全力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扎实推进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动员各县（市、区）开展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形成市县共创格局，打造法治安康“升级版”。

6.聚力法治督察促提升。抓好省市法治政府建设督察问题反馈整改，确保整改目标精准、整改措施精细、整改问题不遗不漏、整改结果高质高效。聚焦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法治建设重大决策部署及重点工作任务等情况开展法治督察，在全市范围进行通报，强化督察结果运用，让法治督察“长牙立威”。

（三）全力以赴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7.坚决捍卫政治安全。加强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内部政治安全风险排查和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严防决策失误引发重大敏感案事件。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守牢意识形态阵地。强化对法律服务从业人员的政治引领，促进依法规范执业，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法律服务环境。

8.着力化解矛盾纠纷。聚焦全国“两会”、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时段，组织开展“矛盾纠纷大化解·喜迎党的二十大”专项活动。坚持运用“领导包案、科（股）室包抓”责任机制、“红黄绿”三色清单管理机制、排查化解质效月通报倒逼机制，常态化推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积极开展“全省六好司法所”创建，打造新时代“枫桥式”司法所，全面建强基层基础。加强人民调解工作，学习推广旬阳“三力联调”、镇坪“无忧调解超市”等经验做法，培育安康调解工作品牌。推动设立安康仲裁委员会，不断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加强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推动出台《安康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机制》，做好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后半篇文章”，尽快理顺工作关系，及时协调解决好人员配备、经费、保障等后续问题，认真办理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最大限度化解对立情绪、减少行政争议。妥善处理法律服务领域信访矛盾，严防处置不当、投诉无门引发不良社会影响。

9.突出抓好社区矫正监管。加强社区矫正委员会建设，推动实现市县镇三级全覆盖。持续加强“智慧矫正中心”建设，精心筹备召开全省“智慧矫正中心”创建工作现场推进会，推动安康“智慧矫正”全省走前列做表率。加大社区矫正对象、刑满释放人员衔接管理和安置帮教力度，严防重新违法犯罪。积极开展“我要上讲台，争做好公民”活动，提高社区矫正对象教育改造成效。研究制定规范化模板，对全市社区矫正档案、台账进行规范统一。

（四）精准护航安康高质量发展

10.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强服务。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扎实推进“321”基层治理模式落实处见实效。实施农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在全市开展“走千村入万户”民法典大宣讲活动，推动法治意识在农村扎根深植。开展法治乡村建设，积极参与中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助力基层依法治理。持续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有效全覆盖，打造群众身边的“法律超市”。加强司法所人员和人民调解员培训，及时排查化解涉农领域矛盾纠纷。认真贯彻落实《法律援助法》，依法维护保障农民群众合法权益。

11.围绕“深化产业项目建设年”强服务。严格推进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和《陕西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完善我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工作制度，加强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推进政府依法决策。建立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公职律师选聘管理备案机制，充分发挥法律参谋助手作用，坚决防范政府重大决策法律风险。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备案审查工作指引》，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切实做到“逢文必审、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进一步落实落细“减证便民”各项措施，推进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为经济社会发展创设良好制度环境。认真贯彻新修订的《行政处罚法》，严格落实司法部“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体系建设，全面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建立行政执法案例指导制度，切实加强执法人员和执法证件管理，全面规范行政执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12.围绕全市重点任务强服务。继续配合做好安康监狱搬迁的征地拆迁、勘探设计及相关手续办

理等工作。积极参与城市创建、精神文明建设、常态化疫情防控、平安建设、市域社会治理、常态化扫黑除恶等重点任务，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精气神，充分展示司法行政系统良好风貌。

（五）优化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

13.做好普法宣传教育。认真组织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健全“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度，完善国家机关普法清单，推动落实媒体公益普法责任，持续推进“智慧普法”。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等为重点内容，突出抓好领导干部、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学生等重点对象，实施公民法治素养行动，增强广大群众法治意识。加强法治文化和法治阵地建设，在全社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14.做优法律服务品牌。大力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建设，持续深化“一个中心、两级联动、三班法律服务”模式，跑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速度”。组织“法治特派员”靠前服务，积极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等公益法律服务活动。认真做好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安康考区组织实施工作，为高质量发展输出高质量法治人才。

15.做实行业领域监管。持续强化法律服务行业党的建设，加强对法律服务执业登记审核把关和监督管理，教育引导法律服务从业人员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建立健全律师工作跨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加强管理联动，依法规范律师与司法人员接触交往。完成市律师协会换届。扎实做好市公证处改制后续工作，不断提高公证办理质量。加强司法鉴定规范化建设，开展司法鉴定诚信等级评估，推动司法鉴定事业健康发展。

（六）全面建强司法行政根基

16.加强党的建设。始终把筑牢政治忠诚放在首要位置，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延安精神等光荣传统，严格规范党内组织生活，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等制度，丰富主题党日活动，常态化长效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持续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让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7.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巩固深化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深入贯彻落实政法工作条例，不折不扣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等制度机制，知行合一落实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新气象，持续提升司法行政系统满意度。各级党组织要自觉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一把手”要严格履行“第一责任”，领导班子成员和各级领导干部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真正把纪律挺在前面，把主体责任扛在肩上。要驰而不息纠“四风”、树新风，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早查处，对苗头性问题及时“咬耳扯袖”，防止小问题演变成大问题。

18.加强“智慧司法”建设。把数字化、智能化、一体化理念贯穿到司法行政工作全过程，完善视频会议系统，实现与全市基层司法所互联互通。探索构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和律师管理平台，加快建设“智慧矫正中心”，以信息技术手段赋能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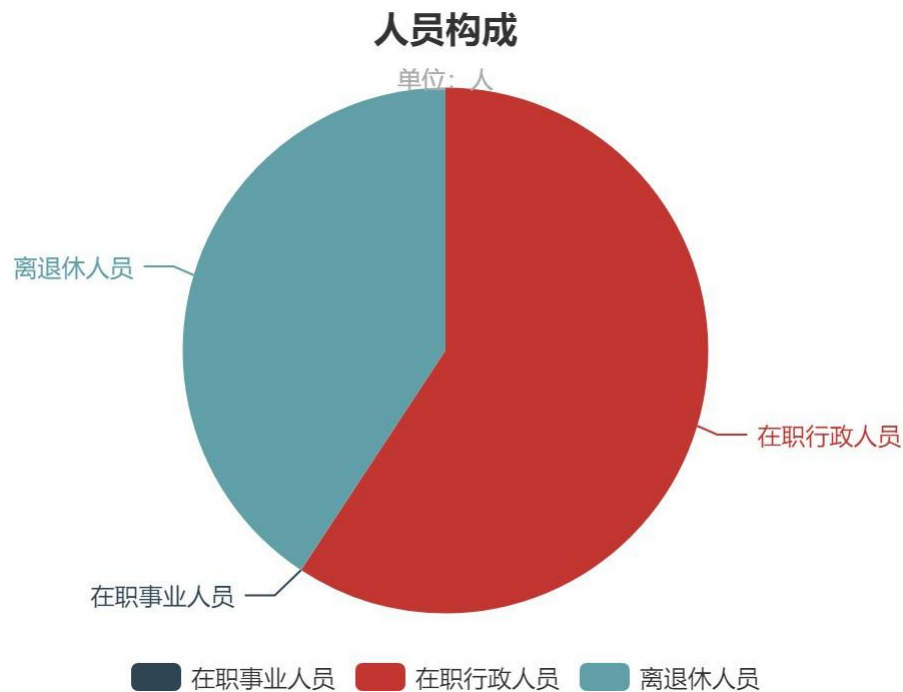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为部门本级（机关）预算，无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安康市司法局	无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31人，其中行政编制31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55人，其中行政32人、行政工勤1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2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本部门预算收

入718.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18.8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2022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59.44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718.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18.8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59.44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718.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18.8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59.44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及经费压缩；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718.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18.8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59.44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及经费压缩。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18.86万元，较上年减少59.44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及经费压缩。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18.86万元。其中：

行政运行（2040601）422.48万元，较上年减少18.5万元，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基层司法业务（2040604）18.00万元，较上年减少60.00万元，原因是业务支出预算减少。

普法宣传（2040605）100.00万元，较上年减少9.00万元，原因是业务支出预算减少。

律师管理（2040610）10.00万元，较上年增长10.00万元，原因是2021年预算中未包含专项资金。

社区矫正（2040610）88.00万元，较上年增加61.00万元，原因是业务支出预算增加。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37.34万元，较上年减少3.1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

其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16.37万元，较上年增加15.34万元，原因聘用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及增加了人员支出。

住房公积金（2210201）26.67万元，较上年减少2.22万元，原因人员减少。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18.86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411.41万元，较上年减少77.52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96.89万元，较上年增加31.32万元，原因是分类科目调整。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10.56万元，较上年减少13.23万元，原因是预算经济分类科目调整。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18.86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411.41万元，较上年减少77.52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96.89万元，较上年增加31.32万元，原因是分类科目调整。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10.56万元，较上年减少13.23万元，原因是预算经济分类科目调整。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按功能支出分类。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2）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3）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2万元，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2021年和2022年我局均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接待费0.5万元，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2021年和2022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3台（套）。2022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无政府采购资金支出预算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2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18.86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2022年，本部门2021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继续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63.36万元，较上年增加12.79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中增加了水电费、会议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安康市司法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报表	是否空表	公开表理由
表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1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否	
表1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无结转资金
表1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无政府采购预算
表1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4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6	2022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否	

注：1、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2、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3、市 县部门涉及公开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的，请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添加公开。

33	本年收入合计	718.86	本年支出合计	718.86	本年支出合计	718.86	本年支出合计	718.86
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35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36	上年结转	0.00						
37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0.00						
38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0.00						
39								
40	收入总计	718.86	支出总计	718.86	支出总计	718.86	支出总计	718.8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1	一、财政拨款	718.86	一、财政拨款	718.86	一、财政拨款	718.86	一、财政拨款	718.86
2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8.86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470.86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11.41
3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	0.00	2、外交支出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411.41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89
4	2、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8.89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5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638.48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6			5、教育支出	0.00	(4)资本性支出	0.0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7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48.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8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0.00	7、对企业补助	0.00
9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1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1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
11			10、卫生健康支出	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2			11、节能环保支出	0.00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3			12、城乡社区支出	0.00	(6)资本性支出	0.00	12、债务还本支出	0.00
14			13、农林水支出	0.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13、转移性支出	0.00
15			14、交通运输支出	0.00	(8)对企业补助	0.00	14、预备费及预留	0.00
16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5、其他支出	0.00
17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0)其他支出	0.00		
18			17、金融支出	0.00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19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20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21			20、住房保障支出	26.67				
2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3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4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5			24、预备费	0.00				
26			25、其他支出	0.00				
27			26、转移性支出	0.00				
28			27、债务还本支出	0.00				
29			28、债务付息支出	0.00				
30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31								
32	本年收入合计	718.86	本年支出合计	718.86	本年支出合计	718.86	本年支出合计	718.86

33	上年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34								
35								
36								
37	收入总计	718.86	支出总计	718.86	支出总计	718.86	支出总计	718.8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表5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718.86	449.37	21.5	248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8.48	368.99	21.5	248	
3	20406	司法	638.48	368.99	21.5	248	
4	2040601	行政运行	422.48	368.99	21.5	32	
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8	0	0	18	
6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0	0	100	
7	2040606	律师管理	10	0	0	10	
8	2040610	社区矫正	88	0	0	88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1	53.71	0	0	
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34	37.34	0	0	
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37.34	37.34	0	0	
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0	0	0	0	
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16.37	16.37	0	0	
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16.37	16.37	0	0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7	26.67	0	0	
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67	26.67	0	0	
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67	26.67	0	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表6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718.87	449.37	21.5	248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1.41	411.41	0	0	
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9.83	189.83	0	0	
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1.41	81.41	0	0	
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8.51	48.51	0	0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7.34	37.34	0	0	
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37	16.37	0	0	
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28	5.28	0	0	
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6.67	26.67	0	0	
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	6	0	0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9	27.4	21.5	248	
12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63.36	0	8.86	54.5	
13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	0	0	10	
14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1	0	0.1	0	
15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7	0	0.7	0	
16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45	0	1.45	0	
17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	0	2	0	
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5	0	0.5	0	
19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21	0	0.5	20.5	
2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5.39	0	5.39	0	
21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0.11	0.11	0	0	
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0	1.5	0	
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7.29	27.29	0	0	
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5	0	0.5	163	
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	10.56	0	0	
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56	10.56	0	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表7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470.86	449.37	21.5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0.48	368.99	21.5	
3	20406	司法	390.48	368.99	21.5	
4	2040601	行政运行	390.48	368.99	21.5	
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0	0	0	
6	2040605	普法宣传	0	0	0	
7	2040606	律师管理	0	0	0	
8	2040610	社区矫正	0	0	0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1	53.71	0	
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34	37.34	0	
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34	37.34	0	
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	0	0	
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7	16.37	0	
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7	16.37	0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7	26.67	0	
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67	26.67	0	
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67	26.67	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表8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470.87	449.37	21.5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1.41	411.41	0	
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9.83	189.83	0	
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1.41	81.41	0	
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8.51	48.51	0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7.34	37.34	0	
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	0	0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37	16.37	0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28	5.28	0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6.67	26.67	0	
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	6	0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	27.4	21.5	
13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8.86	0	8.86	
14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0	0	0	
15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1	0	0.1	
16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7	0	0.7	
17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45	0	1.45	
18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	0	2	
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5	0	0.5	
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5	0	0.5	
21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5.39	0	5.39	
22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0.11	0.11	0	
2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0	1.5	
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7.29	27.29	0	
2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	0	0.5	

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	10.56	0	
2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56	10.56	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不含上年结转）

表9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1	一、政府性基金	0.00	一、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	0.00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	0.0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表10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1		合计	248	
2	1	全额	248	
3	220001	安康市司法局	248	
4		专用项目	248	
5	-	专用项目	78	
6		全市社区矫正市级配套	48	拨付全市10个县（区）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7		市政府法律顾问及工作专项经费	10	市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报酬
8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专项经费	20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经费、开展业务培训费。
9		政法专项（司法）	170	
10		普法宣传专项经费	100	组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举办普法宣传广播栏目、印制普法宣传资料、制作普法宣传视频。
11		人民调解专项业务经费	20	人民调解工作宣传经费、培训费、表彰奖励费
12		人民监督员业务专项经费	10	人民监督员选任费、培训费、案件监督费
13		社区矫正安置帮教经费	40	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管理费、培训费、信息化建设费。

2022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出表

表11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 代码	预算单位名称	预算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科目代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政府经济分类 科目代码	政府经济分类科 目名称	项目类别	资金性质	备注
----	------------	--------	--------	----	--------------	--------------	----------------	----------------	------	------	----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表12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类	款	项							类	款	类	款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政法专项（司法）	
主管部门	安康市司法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8.00
	其中：财政拨款	248.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安康市司法局：保障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支出，充分发挥行政复议监督依法行政、化解行政争议、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提高政府依法行政水平和公信力。</p> <p>安康市司法局：在12.4宪法宣传日、综治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印制普法宣传资料、举办法治大讲堂，建设法治宣传教育示范基地等。</p> <p>安康市司法局：及时拨付各县区司法局社区矫正业务经费，保障全市社区矫正业务工作正常运转，减少和预防社区矫正安置帮教人员重新违反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p> <p>安康市司法局：保障人民监督员选任、培训、案件监督各项支出，引导人民群众有序参与司法监督渠道</p> <p>安康市司法局：保障聘用市政府法律顾问工作人员报酬，充分发挥法律顾问担任市政府参谋助手作用，推进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p> <p>安康市司法局：保障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各项业务正常运行，有效减少和预防重新违法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p> <p>安康市司法局：保障人民调解工作经费，确保人民调解工作正常开展，调动广大调解员积极性，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的作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办理数量	≥50件	
		普法宣传活动场次	≥100场	
		县（区）司法局数量	10个	
		人民监督员人数	>35人	
		法律顾问人数	10	
		社区矫正安置帮教人次	≥800	
		人民调解员培训场次	5次	
		人民监督员业务培训人次	>35人	
		普法宣传资料份数	≥30000份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结案率	≥90%	
		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资金拨付率	100%	
		人民监督员选任、训合格率	100%	
		政府重大事项法治审核通过率	100%	
		安置帮教率	100%	
		人民调解员培训合格率	>95%	
		行政应诉案件败诉率	<5%	
调解员奖励覆盖率	5%			

年度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2022年度	12个月	
	2022年度	12个月	
	2022年度	12个月	
	2022年度	12个月	
	2022年度	12个月	
	2022年度	12个月	
	2022年度	12个月	
成本指标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专项经费	20万	
	普法宣传业务专项经费	100万	
	市级配套专项经费	48万	
	人民监督员专项经费	10万	
	法律顾问专项经费	10万	
	安置帮教经费	40万	
	人民调解专项经费	2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依法行政水平和公信力	明显提升	
		全社会公民法治意识	明显提升	
		社会稳定程度	明显提升	
		司法工作公信力	明显提升	
		政府依法行政水平	明显提升	
		社会治安状况	明显提升	
		社会稳定程度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长期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长期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长期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长期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长期	
可持续影响		长期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申请人对行政复议工作的满意度	≥95%	
		全社会公民对普法工作满意度	≥95%	
		社区矫正对象对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95%	
		公众对选任的人民监督员满意度	>95%	
		市政府对所聘用法律顾问的满意度	≥95%	
		群众对社区矫正工作满意度	≥95%	
		群众对人民调解工作的满意度	>95%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5

部门（单位）名称		安康市司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人员及业务支出	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人员及业务支出		718.86	718.86	
	金额合计			718.86	718.86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本单位职工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办公支出以及普法宣传、社区矫正、人民调解、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法律援助等各项司法职责职能业务支出，充分发挥司法维护社会稳定的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55人		
办理司法行政业务案件数量			>3000件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兑现率	100%			
		办理案件结案率	>95%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12个月			
		成本指标	资金总额	718.86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程度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司法行政工作以及司法行政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95%		
备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绩效整体预算绩效。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2022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项目名称		市级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安康市司法局		实施期限	12个月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8.00	年度资金总额:	248.00
		其中:财政拨款	248.00	其中:财政拨款	248.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用于普法宣传、社区矫正、人民调解、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法律援助等各项业务支出,保障司法各项业务正常开展。			保障普法宣传、社区矫正、人民调解、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法律援助等各项司法职责职能业务支出,充分发挥司法维护社会稳定的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专项数量	7个	
			案件办理数量	>3000件	
		质量指标	受理案件结案率	>95%	
		时效指标	2022年度	12个月	
		成本指标	市级专项业务经费	248.0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程度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司法行政工作及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95%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